

物流标准化动态

(2018 年 11 月刊)

目 录

【标准化工作动态】

- 01 国务院标准化协调推进部际联席会议在京召开
- 01 国家技术标准创新基地建设稳步推进

【物流标准动态】

- 02 两项冷链物流标准审查会在京召开
- 03 两项化工物流标准审查会在京召开
- 03 《废旧动力蓄电池物流箱技术要求》行业标准通过审查
- 04 两项果蔬类周转箱国家标准向社会征求意见
- 05 《医药产品冷链物流温控设施设备验证 性能确认技术规范》
国家标准宣贯学习班在广州举办
- 05 两项医药物流标准研讨会在上海召开
- 06 《药品冷链物流运作规范》国家标准开展新一批试点

【相关标准动态】

- 06 《危险货物道路运输规则》行业标准发布

【相关新闻】

- 07 国务院常务会议召开 延续跨境电子商务零售进口政策
- 08 国务院办公厅：保持基础设施领域补短板力度
- 09 交通运输部等九部门：推进运输结构调整三年行动计划
- 10 商务部等五部门印发《城乡配送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11 托盘业的发展探索与思考——摘自蔡进在第 13 届中国托盘国际会议上的讲话



编委会：

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
标准工作部

全国物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秘书处

地址：

北京西城区月坛北街 25 号
院 2 号楼 2229 室

邮编：100834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李红梅

010-58566588-199

衣薇

010-58566588-158

传真：

010-68392280

邮箱：

bzb1311@163.com

全国物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全国物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以下简称物流标委会）成立于 2003 年，是经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批准成立的、由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直属管理、在物流领域内从事全国性标准化工作的技术组织（编号：SAC/TC269），秘书处设在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主要负责物流基础、物流技术、物流管理和物流服务等标准化技术工作。

全国物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秘书长：李红梅

电话：010-68392282

传真：010-68392280

Email: bzb1311@163.com

物流作业分技术委员会（TC269/SC1）

秘书长：李燕

电话：010-66095342

传真：010-66095342

Email: liyan568@yahoo.cn

托盘分技术委员会（TC269/SC2）

秘书长：唐英

副秘书长（主要联系人）：孙熙军

电话：010-82535690

传真：010-51951704

Email: WL-BOOK@126.com

第三方物流服务分技术委员会（TC269/SC3）

秘书长：晏绍庆

电话：021-54046869

传真：021-54045104

Email: yanshq@cnsis.info

物流管理分技术委员会（TC269/SC4）

秘书长：赵林度

副秘书长：赵绍辉

电话：13911572680

传真：010-68118877

Email: zhaosh@forlink.com

冷链物流分技术委员会（TC269/SC5）

秘书长：秦玉鸣

电话：010-68189989

传真：010-88139979

邮箱: qinyuming@139.com

仓储技术与管理分技术委员会（TC269/SC6）

秘书长：王锋

电话：0710-3252340

传真：0710-3223608

化工物流标准化工作组（TC269/WG1）

常务副组长：刘宇航

电话：010-68391327

传真：010-68391353

Email: liuyh@clic.org.cn

医药物流标准化工作组（TC269/WG2）

常务副组长：秦玉鸣

电话：010-53362879

传真：010-88139979

Email: ycg@cpl.org.cn

钢铁物流标准化工作组（TC269/WG3）

组长：肖邦国

主要联系人：高金

电话：010-65131945 18810807633

传真：010-65131945

Email: xiaobangguo@mpi1972.com

逆向物流标准化工作组（TC269/WG4）

组长：戴定一

秘书长：郝浩

电话：021-20590651

传真：021-64745444

电子邮箱: haohao@sspu.edu.cn

【标准化工作动态】

国务院标准化协调推进部际联席会议在京召开

2018年11月16日，国务院标准化协调推进部际联席会议联络员会议在京召开，市场监管总局副局长、标准委主任田世宏出席会议并讲话。

田世宏指出，联席会议第四次全体会议召开以来，标准化各项工作取得积极进展，强制性国家标准体系基本建立，推荐性标准体系更加协调配套，团体标准不断发展壮大，企业标准进一步放开搞活，中国标准的国际影响力持续增强，标准化军民融合有序推进。

田世宏强调，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标准化工作，我们要积极有为，发挥好对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有力支撑作用。田世宏要求，要积极落实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第三阶段要求，深入推进实施新标准化法，抓好标准化相关制度完善，打好标准化改革攻坚战；要加快形成高质量发展标准体系，按照“四个最严”要求，夯实质量安全标准底线，优化标准供给结构，满足新经济发展对标准需求，建立与国际兼容的标准体系；要落实乡村振兴、军民融合发展、国家治理现代化以及打赢三大攻坚战要求，加强相关领域标准化工作。

会议讨论了拟提交第五次联席会议审议的材料。国务院标准化协调推进部际联席会议38个成员单位派员出席会议。

工业和信息化部副部长罗文在致辞中指出，标准水平已成为体现一个国家、一个地区产业整体技术实力的重要标志，是全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要以构建满足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标准体系为主线，紧密围绕制造强国和网络强国的建设需求，进一步加强工业通信业标准化工作，引导我国企业瞄准全球先进标准持续提升产品的设计、生产和服务水平，形成具有核心竞争力、高附加值的创新性产品和服务，迎接第四次工业革命的挑战。

国务院标准化协调推进部际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联络员，国家认监委、市场监管总局有关司局及在京有关直属挂靠单位的相关负责人，国家标准委全体人员等参加活动。

（来源：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国家技术标准创新基地建设稳步推进

为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助推高质量发展，根据国家技术标准创新基地建设规划要求，各地加快推进国家技术标准创新基地建设。2018年10月26日，国家技术标准创新基地（郑洛

新)启动会在河南省郑州市召开。国际标准化组织(ISO)秘书长塞尔吉奥·穆希卡先生,市场监管总局标准创新司、河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郑州市政府领导和创新基地成员单位 170 多位代表参加会议。10 月 30 日,国家技术标准创新基地(光伏)启动会在河北省保定市召开。市场监管总局标准创新司、河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保定市政府领导和创新基地成员单位 100 多位代表参加会议。

下一步,市场监管总局将重点在打造创新基地“金字招牌”上下功夫,加快促进科技成果向技术标准转化,以标准化助推创新技术和产品市场化、产业化、国际化,更好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来源: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物流标准动态】

两项冷链物流标准审查会在京召开

2018 年 11 月 14 日,《冷藏、冷冻食品物流包装、标志、运输和储存》国家标准(项目编号:20170461-T-469)、《生鲜宅配作业规范》行业标准(项目编号:303-2017-001)审查会在北京召开。全国物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常务副主任、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副会长兼秘书长崔忠付出席并主持会议。专家组由来自行业协会、大专院校、冷链物流企业的 13 位专家组成。

《冷藏、冷冻食品冷链物流包装、标志、运输和储存》国家标准规定了冷藏、冷冻食品在物流过程中的包装、标志、运输、储存和追溯要求,适用于冷藏、冷冻食品的物流作业与管理;《生鲜宅配作业规范》行业标准规定了食品冷链末端配送的基本要求和作业要求,适用于食品冷链末端配送的作业与管理。

审查组的专家在听取了标准起草组对标准的编制过程和内容介绍后,对标准文本进行了逐条审查,一致认为:两项标准内容完整、结构合理,具有普遍的适用性和较强的可操作性。送审资料齐全,标准的起草符合 GB/T 1.1-2009 的相关规定,标准制定程序符合要求。这两项标准对规范冷链物流相关领域的物流活动,提高物流服务水平具有重要意义。

审查组一致同意通过两项标准的审查,标准起草组将根据审查会上专家提出的修改意见,对标准送审稿的有关内容进行修改和完善形成报批稿。

(来源:本刊编辑)

两项化工物流标准审查会在京召开

2018年10月29日，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全国物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在北京组织召开了《物流企业化工产品道路运输服务要求与能力评估指标》行业标准（项目编号：303-2017-007）、《液体石油化工产品库区管理规范》团体标准（项目编号：2017-TB-011）审查会。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副会长兼秘书长、全国物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常务副主任崔忠付出席并主持会议。审查组由来自行业协会、科研院所、大专院校、生产企业、物流企业的13名专家组成。

《液体石油化工产品库区管理规范》团体标准规定了散装液体化工产品库区的储存、装卸等单元操作的作业管理要求，标准适用于散装液体化工产品库区的管理及评价。标准的研制有助于液体化工产品仓储行业规范操作流程、加强安全管理、履行社会责任、提升企业管理水平。审查组在听取了标准起草组对标准的编制过程和内容的介绍后，对标准文本进行了逐条审查，一致认为：标准内容完整规范，结构合理，具有普遍的适用性和较强的可操作性。标准送审资料齐全，标准的起草符合GB/T 1.1-2009的相关规定，标准的制定程序符合要求。并建议该标准名称修改为《散装液体化工产品库区管理规范》。

《物流企业化工产品道路运输服务要求与能力评估指标》行业标准规定了物流企业从事化工产品道路运输服务所应满足的基本要求，以及化工产品道路运输服务类型、能力级别划分及评估指标，标准适用于化工产品物流服务企业的物流服务水平等级评定。专家在听取了起草的介绍后，对标准的内容进行了逐条审查，一致同意标准起草组对行业标准《物流企业化工产品道路运输服务要求与能力评估指标》的主要技术内容进一步修改完善，函审通过后再行报批。

（来源：本刊编辑）

《废旧动力蓄电池物流箱技术要求》行业标准通过审查

2018年11月27日，全国物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在北京组织召开了《废旧动力蓄电池物流箱技术要求》行业标准（项目编号：303-2017-008）审查会。全国物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常务副主任、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副会长兼秘书长崔忠付主持会议。审查组由来自政府部门、行业协会、科研院所、大专院校、运力蓄电池和物流箱的生产企业、废旧蓄电池回收企业的13名专家组成。

《废旧动力蓄电池物流箱技术要求》标准规定了回收、运输、仓储、处置废旧动力蓄电池时使用的金属物流箱的一般要求、设计要求、性能要求、试验检验要求，以及物流箱的标志、运输和贮存等。标准适用于盛装废旧动力蓄电池的金属物流箱的设计与生产，其他类型蓄电池的物流箱可参照执行。标准不适用于盛装铅酸蓄电池的物流箱。

随着动力蓄电池报废量的快速增长，以及国家对于废旧动力电池回收的相关法规的发布，废旧蓄电池在回收、运输、仓储及处置环节中面临的电池安全、环保等成为急待解决的问题，标准的制定不仅规范了金属物流箱的尺寸及料箱技术要求等，对于保障废旧电池的安全、环保，有效提升逆向物流服务能力具有积极的意义。

专家在听取了起草组对标准起草和标准内容的介绍后，对标准进行了逐条审查，一致同意通过审查，并依据标准的内容，建议标准名称修改为《废旧动力蓄电池金属物流箱技术要求》。

两项果蔬类周转箱国家标准向社会征求意见

由全国物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269)提出并归口的《果蔬类周转箱尺寸系列及技术要求》《果蔬类周转箱循环共用管理规范》两项国家标准是列入了 2017 年国家标准制修订计划的标准项目。经起草单位调研、起草、研讨和修改完善后，已形成征求意见稿，按照《国家标准管理办法》有关规定，从 11 月 5 日开始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截止时间为 12 月 30 日。

《果蔬类周转箱尺寸系列及技术要求》国家标准规定了果蔬类周转箱的产品分类、尺寸系列及周转箱的技术要求，适用于果蔬类产品单元货物的运输包装件的设计与生产。《果蔬类周转箱循环共用管理规范》国家标准规定了果蔬类周转箱循环共用的基本要求、通用要求、管理要求、管理指标以及周转箱循环共用管理信息平台要求等，适用于果蔬类周转箱循环共用的管理与评价。

详情等登录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官网（www.chinawuliu.com.cn），点击“物流标准”查看。

（来源：本刊编辑）

《医药产品冷链物流温控设施设备验证 性能确认技术规范》

国家标准宣贯学习班在广州举办

2018年11月18日,《医药产品冷链物流温控设施设备验证 性能确认技术规范》国标宣贯第五期学习班在广州医药有限公司成功举办,来自广药、国药、华润、创美、华大基因、七乐康、安徽省医药、广东通用、深圳联康、健民医药、华人、华欣、顺丰、康展、金域达、中集冷云等45余家企业,共计110余名质量管理人员参与学习。此次宣贯会邀请了广州医药有限公司质量管理部总监庄洁宁作为讲师,庄总首先介绍了标准的修订背景以及此国标与GSP的关系,并为大家详细讲解了国标每项条款的内容,并以图示、案例等讲解验证过程中实际布点、温度记录等问题。最后,就验证管理经验、验证方案、验证报告等模版进行了分享,并现场查看保温箱、冷藏箱等设备。

(来源:全国物标委医药物流标准化工作组)

两项医药物流标准研讨会在上海召开

2018年11月22日上午,由中物联医药物流分会、北京医链互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牵头起草的《体外诊断试剂温控物流服务规范》行业标准(项目编号:303-2018-002)研讨会在上药控股有限公司召开。会议由中物联医药物流分会执行副秘书长郭威主持,北京医链互通、罗氏、迈克生物、国药、九州通、北京科园、瑞康医药、北京人福、江苏华越、河南迈德瑞、顺丰、四川亚中、杭州医智捷、中集冷云、武汉美乐维、上海骐芯、上海鸿裕、上海宏宇、上海友旗、杭州鲁尔、多美达、江苏精创、江苏哲勤、武汉阿米特、国科恒泰、承兴国际等企业参与了此次讨论会。参会人员围绕标准草稿的框架结构、规定范围、以及基本要求、收货、验收、运输等方面展开了广泛的讨论和交流。企业建议加上对受托方资质的审计、单独提出一个逆向物流的条款,还提出了将第四条与第五条进行合并等问题。经过上午的讨论,各企业代表根据自身企业的实际情况对标准提出了很多实质性的建议。

下午,召开了《医院院内物流服务规范》团体标准(项目编号:2018-TB-003)研讨会,上药控股、上海市第一人民医院、国控菱商、国润医疗、北京科园、北京医链互通、瑞康医药、广药、九州通、顺丰速运等企业参与了此次讨论会。

(来源:全国物标委医药物流标准化工作组)

《药品冷链物流运作规范》国家标准开展新一批试点

2014年7月以来,《药品冷链物流运作规范》国家标准(GB/T 28842-2012)按照自愿参加的原从已开展了十一批试点工作,共计345家企业参加了标准试点。为了进一步推进该标准的宣贯工作,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将在全国范围内开展该标准第十二批标准试点工作,试点的企业包括医药生产企业、医药经营流通企业、第三方医药冷链物流企业等,详情请登录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医药物流分会网站游览。

(来源:全国物标委医药物流标准化工作组)

【相关标准动态】

《危险货物道路运输规则》行业标准发布

2018年8月底《危险货物道路运输规则》行业标准由交通运输部正式发布,该标准将于2018年12月1日起实施。标准包括7个部分,对危险货物分类、包装、托运、装卸、运输等环节的操作要求都进行了明确规定。

标准解决了危险货物运输标准“四大问题”。一是标准分散的问题,据初步统计,我国危险货物运输常见国家和行业标准有100多个,其中包括危险货物相关标准63个,包装容器相关标准41个,专用车辆相关标准13个,运输操作管理标准7个等。标准内容非常分散,危化品生产经营企业、运输企业很难掌握。二是部分关键内容缺失的问题,虽然标准众多,但是涉及实际运营过程中的关键问题却没有明确规定。三是各个标准衔接不畅的问题,危险货物运输涉及到的环节众多,包括托运、充装、运输、收货等。此前这些环节上的各参与方之间,各自遵循各自的标准,相互之间缺少衔接,有时货物托运人不了解运输企业遵循什么标准,托运人也不了解运输企业遵循什么标准,而危险货物运输各方,需要共同传递货物的危险性和安全要求等重要信息,缺乏这个共识就达不到衔接的目的。四是与国际规则接轨不够的问题,原先的危险货物运输标准中,如危险货物标志、车辆标准等,都需要进一步与国际接轨。特别是我国提出“一带一路”倡议后,企业与中亚等地区商业机构从事贸易往来频繁,货物品类众多,其中包括天然气、石油等大类,我国同时也有大量进口危化品的需要。在此背景下,我国必须与国际标准对接,特别是与包括中亚、俄罗斯执行的欧洲标准衔接,才更有利于国际化商业合作的开展。

新《标准》从七个方面给予了明确规范。第一部分通则,规定了危险货物道路运输术语

定义、范围、豁免、人员培训、各参与方的安全要求、安保要求、与其他运输方式的衔接等基础性、通用性要求。第二部分分类，主要规定了道路运输危险货物（包括纯物质、混合物、溶液、废弃物、样品等）的分类原则、流程（包括优先顺序）、试验方法、注意事项（如不允许运输物质）。其中，该部分对 9 大类危险货物进行了明确的界定。第三部分品名与运输要求索引，分列出了常见的危险货物品名表，其按照联合国编号顺序，以品名及运输要求索引的形式串起本规则核心内容，包括危险货物基本规定，以及特殊规定、有限及例外数量、包装及罐体、允许使用的车辆、装卸及运输等要求的代码。第四部分运输包装使用要求，主要规定了各类危险货物包装（包括中型散装容器、大型包装、可移动罐柜、罐式车辆、罐式集装箱等）的选择、使用（内包装放置方式、安全附件使用、充装率、各类货物特殊规定）等要求。第五部分托运要求，主要规定了运输危险货物时的包装标记和标志，车辆菱形标志牌、矩形标志牌及特殊标记，运输单据（托运清单、运单、安全卡）要求。第六部分装卸条件和作业要求，主要规定了包件运输、散装运输、罐式运输等各种运输条件的车辆选择、混合装载、运输量限制、特殊规定等要求。第七部分运输条件及作业要求主要规定了随车携带单据、安全防护设备、人员培训要求、车辆监护、运输过程中注意事项要求等内容。

新规定具体、明确 利于提升安全水平和运输效率

新《标准》的发布和实施不定将带来更加规范的市场环境，也将助推行业建立更加安全、高效的危化物流运输体系。

（来源：交通运输部）

【相关新闻】

国务院常务会议召开 延续跨境电子商务零售进口政策

国务院总理李克强 11 月 21 日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决定延续和完善跨境电子商务零售进口政策并扩大适用范围，扩大开放更大激发消费潜力；部署推进物流枢纽布局建设，促进提高国民经济运行质量和效率。

会议指出，按照党中央、国务院部署，加快跨境电商等新业态新模式发展，有利于提高开放水平，促进外贸进出口稳定增长和新动能成长，增加消费和就业。会议决定，一是从明年 1 月 1 日起，延续实施跨境电商零售进口现行监管政策，对跨境电商零售进口商品不执行首次进口许可批件、注册或备案要求，而按个人自用进境物品监管。二是将政策适用范围从

之前的杭州等 15 个城市，再扩大到北京、沈阳、南京、武汉、西安、厦门等 22 个新设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的城市。非试点城市的直购进口业务可参照执行相关监管政策。三是在对跨境电商零售进口清单内商品实行限额内零关税、进口环节增值税和消费税按法定应纳税额 70% 征收基础上，进一步扩大享受优惠政策的商品范围，新增群众需求量大的 63 个税目商品。提高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商品限额上限，将单次交易限值由目前的 2000 元提高至 5000 元，将年度交易限值由目前的每人每年 2 万元提高至 2.6 万元，今后随居民收入提高相机调增。四是按照国际通行做法，支持跨境电商出口，研究完善相关出口退税等政策。五是按照包容审慎监管原则，依法加强跨境电商企业、平台和支付、物流服务商等责任落实，强化商品质量安全监测和风险防控，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秩序，保障消费者权益。

会议指出，要瞄准国际先进水平，多措并举发展“通道+枢纽+网络”的现代物流体系，确保全社会物流总费用与国内生产总值比率明显降低，提高经济运行效率，促进高质量发展。为此，一要以区位和产业条件较好、辐射能力较强的城市为载体，布局建设一批重点物流枢纽。构建物流枢纽干线网络体系，重点发展铁路干线运输。健全转运、装卸等物流标准，推进集装箱、托盘等设备标准化，加快发展多式联运。二要更大发挥市场机制作用，整合优化现有物流园区、货运场站等设施，提高集约利用和信息共享水平，统筹补齐物流枢纽设施特别是中西部地区物流软硬件短板。支持物流枢纽运营主体通过发债、上市等融资。三要加快物流领域“放管服”改革，打破阻碍货畅其流的制度藩篱，坚决消除乱收费、乱设卡等抬高物流费用的“痼疾”。进一步扩大物流业对外开放，鼓励包括民企、外企在内的社会资本参与物流枢纽建设运营。密切与全球重要物流枢纽等的合作。四要大力培育供应链物流、快递和电商物流等新模式，促进物流体系智能绿色、高效便捷发展，提升国际竞争力。

（来源：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

国务院办公厅：保持基础设施领域补短板力度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进一步增强基础设施对促进城乡和区域协调发展、改善民生等方面的支撑作用，2018 年 10 月 30 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保持基础设施领域补短板力度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8〕101 号，以下简称《指导意见》）。

《指导意见》指出，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聚焦关键领域和薄弱环节，保持基础设施领域补短板力

度，进一步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提升基础设施供给质量，更好发挥有效投资对优化供给结构的关键性作用，保持经济平稳健康发展。

《指导意见》明确了要聚焦脱贫攻坚、铁路、公路水运、机场、水利、能源、农业农村、生态环保、社会民生等重点领域短板及任务，加快推进已纳入规划的重大项目。

《指导意见》提出了 10 项配套政策措施。一是加强重大项目储备。根据重大战略部署、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纲要、重大建设规划以及财政承受能力和政府投资能力等，依托国家重大建设项目库，储备一批重点领域补短板重大项目。二是加快推进项目前期工作和开工建设。加快规划选址、用地、用海、环评、水土保持等方面前期工作，加大征地拆迁、市政配套、水电接入、资金落实等推进力度。三是保障在建项目顺利实施，避免形成“半拉子”工程。坚决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对确有必要、关系国计民生的在建项目，统筹采取有效措施保障合理融资需求。四是加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和项目管理。地方政府建立专项债券项目安排协调机制，加强地方发展改革、财政部门间的沟通衔接，确保专项债券发行收入重点用于在建项目和补短板重大项目。五是加大对在建项目和补短板重大项目的金融支持力度。对已签订借款合同的必要在建项目，金融机构可在依法合规和切实有效防范风险的前提下继续保障融资。六是合理保障融资平台公司正常融资需求。金融机构要在采取必要风险缓释措施的基础上，按照市场化原则保障融资平台公司合理融资需求，不得盲目抽贷、压贷或停贷。七是充分调动民间投资积极性。尽快在交通、油气、电信等领域推介一批投资回报机制明确、商业潜力大的项目，引导社会力量增加学前教育、健康、养老等服务供给。八是规范有序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鼓励地方依法合规采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等方式，撬动社会资本特别是民间投资投入补短板重大项目。九是深化投资领域“放管服”改革。依托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对各类投资审批事项实行“一码运转、一口受理、一网通办”，切实压减审批时间。十是防范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和金融风险。严禁违法违规融资担保行为，严禁以政府投资基金、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政府购买服务等名义变相举债。

（来源：新华网）

交通运输部等九部门：推进运输结构调整三年行动计划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推进运输结构调整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的通知》（国办发〔2018〕91 号），2018 年 10 月 26 日，交通运输部交通运输部、国家

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财政部、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国家铁路局、中国铁路总公司等九部门联合发布《通知》细化任务目标，强化组织实施，确保运输结构调整取得实效。

《通知》进一步细化分解了铁路增量运输任务，将国家铁路、国家能源投资集团铁路，以及其他铁路(含地方铁路和合资铁路)分年度铁路货运增量目标细化分解到各省(区、市)，制定了《任务分解表》。《通知》进一步打造运输结构调整示范区，将在北京、天津、河北、河南、山东、山西、辽宁、内蒙古等 8 省(区、市)，组织实施铁路专用线建设工程、铁路货运服务提升工程、港口大宗货物“公转铁”工程、工矿企业大宗货物“公转铁”工程、集装箱铁水联运拓展工程、多式联运信息互联互通工程、货运车辆超限超载治理工程、城市配送新能源车辆推广工程、城市生产生活物资公铁联运试点工程等“九大工程”，并加快推进港口集疏运铁路以及物流园区、大型工矿企业铁路专用线项目建设，制定了《京津冀及周边地区运输结构调整示范区建设实施方案(2018—2020 年)》。《通知》强化了组织实施，要求各省级交通运输、发展改革、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各地区铁路监管局，中国铁路总公司所属有关单位，要按照《行动计划》和《任务分解表》的部署安排和具体要求，紧密结合当地产业结构、能源结构和用地结构特点，京津冀及周边地区 8 省(区、市)还要一并考虑《示范区实施方案》的要求，加快组织制定本地区运输结构调整工作实施方案，实行“一市一策、一港一策、一企一策”，将本地区任务目标细化分解到各地市和重点企业，相应制定完善责任清单和配套政策措施。

(来源：本刊编辑)

商务部等五部门印发《城乡配送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为贯彻党的十九大关于加强物流等基础设施网络建设的重要部署，进一步落实商务部等 5 部门《城乡高效配送专项行动计划(2017-2020 年)》(商流通函〔2017〕917 号)有关要求，2018 年 11 月 14 日，商务部、公安部、交通运输部、国家邮政局、供销合作总社联合印发了“《城乡配送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通知”。

《通知》中提出了《城乡配送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针对城市和企业，分别设定绩效评价指标，一是城市绩效评价指标。着重对试点城市在推进城乡高效配送发展中采取的措施和取得的成效进行综合评估，注重实效性，围绕基础设施、运行效率、技术应用、发展环境 4 个方面设置了 13 项指标，并对各项指标赋予标准和适当的权重。二是企业绩效评价指标。结合企业经营管理与创新发展实际，注重可操作性，围绕网点布局、运作效率、技术应用、

绿色发展、模式创新 5 个方面设置了 16 项指标，并对各项指标赋予标准和适当的权重。

《通知》进一步明确了评估的组织实施要求和工作要求

（来源：本刊编辑）

托盘业的发展探索与思考

——摘自蔡进在第 13 届中国托盘国际会议上的讲话

2018 年 11 月 22-23 日，由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山东省商务厅主办的“第 13 届中国托盘国际会议暨 2018 全球托盘企业家年会”在山东济南召开。来自中国、韩国、日本、马来西亚、德国、丹麦、拉脱维亚、西班牙、乌克兰、芬兰、新西兰、澳大利亚、美国及港澳台地区的近 400 家托盘生产企业、托盘用户企业、托盘机械制造企业、托盘租赁企业、政府机关、大专院校、研究单位的近 650 余名代表共聚济南。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副会长蔡进出席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

蔡进副会长从 2018 年中国物流发展的趋势，总结了中国物流业的四个发展趋势。一是中国物流的发展，仍然保持一个平稳适度的发展趋势。根据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的统计数据，今年前三季度（1~9 月份）全社会物流总额 204.1 万亿元，同比增长 6.7%。根据国家统计局的数据，今年第三季度我国的 GDP 同比增长 6.5%，2018 年前三季度 GDP 同比增长 6.7%。也就是说，2018 年中国物流业发展与 GDP 发展是同步的，而单从三季度的情况看，还略高于 GDP 的增长。从全年的情况看，个人预计 2018 年我国全社会物流总额的同比增长应该会保持在 6.5% 以上。从这个角度来讲，中国的物流发展还是保持在一个比较平稳、健康、适度，甚至是比较快的增长速度。而且，中国物流与中国经济同步发展的趋势，个人认为未来还会持续下去。因此，对于中国物流发展，我们首先要把握这种增长的趋势。二是中国物流在 2018 年呈现出一个很重要的发展方向，即创新发展，核心就是供应链发展。现在与过去的物流发展有什么不同呢？总体上看，过去的物流发展只是局限在企业内部，无论是资源优化、流程优化、资源整合、组织协作等等，都是在企业内部进行，主要针对企业内部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等等环节来做物流的整合、流程的优化、整个生产组织的协同。但是发展到供应链的今天，物流的作用已扩展到企业之外。物流的核心在于所做的是企业与企业之间、产业和产业之间的资源整合、流程优化和组织协同。这种变化在 2018 年的中国物流发展中体现得非常明显。也就是组织方式在创新，在创新的过程中，物流是衔接企业与企业、产业与产业之间的供应链中至关重要的一环。我认为，这也是未来中国物流创新发展过程中

必须要把握的。三是在供应链创新的大背景下，中国物流发展的着眼点发生了显著变化。我们过去发展物流，着眼点是要提高效率；但在供应链创新的背景下，物流发展或者是物流运作，不仅是要提高效率，更重要的是着眼于协同，着眼于各个物流环节之间的协同，着眼于通过各个物流环节的协同来实现企业和企业之间的生产组织的协同。根据我的观察，今年很多企业，尤其是供应链管理发展比较好、比较先进的企业，都在组织协同方面下了很大的功夫。当越来越多的企业开始重视协同的时候，情况就变得不一般了。这对于托盘行业的未来发展而言，这既是一个难得的机会，也提出了一个巨大的挑战，我们要密切关注和重视这种变化。四是先进技术与物流组织方式的密切融合，这种情况在 2018 年变得更为普遍。在密切融合当中，出现了许多非常有画面感的新事物，例如“四无”——无人机、无人车、无人仓、无人港。而这还只是表面的，实际上在先进物流技术和先进物流方式的融合背后，所反映出来的是物流商业模式和组织方式的一种颠覆性变化。我们过去谈物流，主要是关注高效、安全、稳定。现在社会经济发展对物流提出的要求却不止于此，还需要物流更加敏捷、更加柔性，并且可以定制化。如果没有新技术融合的话，这些是很难做到的。可以说，新技术和物流融合的背后，是整个生产组织方式和整个社会生产生活发展对物流提出的新要求，即更加敏捷、更加柔性、更加可定制、更加有价值创造能力。

对于 2018 年中国物流的发展变化来看，中国物流确实实在迈向高质量发展，在迈向高端化发展，也给托盘行业提供了巨大的发展机遇，托盘行业也应进行一些思考。

——第一个思考是托盘企业和行业如何去适应供应链的创新和实践？

供应链的创新和实践，需要托盘不断流动起来。以我的观察来看，目前在中国市场，托盘的流动性并不是很好，更多的是托盘躺在仓库里，出不了仓库的门。这样的话，托盘对供应链的作用就难以发挥。因此，随着供应链的发展，托盘要更多地走出仓库的库门，要走向运输，走向终端，一定要动起来。那么，在动起来的时候，我们就需要思考一些问题。例如，我们的托盘不仅要适合于仓库，仓库也要适合于托盘；此外，托盘还要适应各种各样的交通运输方式，对于各种交通运输方式所派生出来的各种物流环节和物流作业，托盘也要去适应。目前大家都在努力推动托盘行业标准的建设，而在我看来，所谓“标准”不仅是托盘尺寸等标准，更重要的是要有一个完整的、为供应链服务的托盘服务标准体系，这也是我们目前需要重点思考和努力去做的。

——第二个思考是对托盘的市场主导，到底是谁？

从中国的情况来看，在过去短缺经济的时代，主要是由生产主导，也就是托盘的生产企业来主导市场，主导整个托盘行业的发展和运行。而在过剩经济的环境下，理论上是由市场

主导，或者叫做消费者主导。要多少托盘，要多大的托盘，要什么样的托盘等等，都是由消费者主导。在当今供应链创新实践的过程中，市场主导的力量也在发生变化，个人认为是协同主导。在目前的托盘行业，如果依然是生产企业做主导将会很难，因为生产企业承担不起供应链创新对托盘发展的社会责任和历史使命。在基于供应链的大背景下，只有供应商和客户之间做协同辅导，才是切实可行的。以往的托盘行业会议，主要都是生产厂家参加，自唱独角戏。今天我很高兴的看到情况在变化，参加本次托盘国际会议的代表当中，有很多来自托盘的需求方代表，也就是有越来越多的客户企业参与到这个领域中来了。然而，在协同主导的中间，托盘领域如何开放，如何包容，如何共享，还需要我们去探索。总的来说，以生产为主导的封闭式托盘发展的模式，已经不适应供应链的发展，不适于现代物流的发展，中国是如此，全球都是如此。对于我们自身而言，如何将我们的会议平台，打造为一个供应商和客户共同协同的平台，一个包容的平台、开放的平台、共享的平台，这也是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托盘专业委员会需要解决的一个历史命题。

——第三个思考是在共享时代，在打造柔性化、个性化的供应链和物流体系过程中，托盘的运营模式如何变化？

其实，无论柔性化也好，还是定制化也好，实质就是客户对托盘的单一功能不感兴趣了。就如同客户对商用车的单一运输功能不再满足一样，他们需要的是一揽子服务，托盘、商用车等等只是一揽子服务中的一个元素而已。这样的变化，将会促使托盘企业的营销模式发生颠覆性变化。如果企业只是将托盘当产品去卖，将会很难有理想的收益，因为提供的功能太单一。我们必须将托盘放在整套服务方案中，将其作为整个服务中的一个要素去做营销，只有这样托盘的作用才能发挥出来，托盘的价值才能够得到显现。从这个角度讲，我们现在确实需要对托盘行业发展，尤其是在市场模式方面进行一些认真思考。如果只是生产托盘后直接在市场上销售，这样的市场模式未来恐怕要打一个问号。个人认为，未来将是“送产品、卖服务”的模式，目前流行的托盘租赁也只是过渡的模式。作为托盘行业内，无论是托盘的供应商，还是需求方，现在需要着手做协同的事情，大家共同来寻求一种托盘发展的市场模式。如何将托盘置身在供应链服务方案当中，从而最大限度地体现托盘的价值，这是我们未来托盘领域发展所要把握的一种方向。